



防疫期间线下课程复学 学员须知

(以下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执行)

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护学员的健康安全，按照市教委有关要求和学校部署，即日起严格执行须知内容。

学员须认真阅读，遵守相关规定。如不遵守，学校管理人员有权拒绝其入校，并报上级主管部门。

一、学员报名线下课程的前提条件

1. 我们建议所有学员开课前 14 天及课程期间不离沪。原则上不应出境，因特殊情况出境的学员，严格执行本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后方可申请返校；原则上不去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因特殊情况，确实需要离开上海前往其他地区，需提前告知校方进行报备，回沪后应配合校方检查十四天行程记录
2. 对所有来自或途经国内疫情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县（区、市）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的学员，一律需完成 14 天集中隔离健康观察，并进行 2 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相关要求方可申请返校。对所有来自或途经国内疫情中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县（区、市）的学员，一律需完成 14 天严格的社区健康管理（居家自我观察），并进行 2 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相关要求方可申请返校。
3. 学员离沪报备邮箱为 abwesenheit.sh@goetheslz.com。请大家务必如实填报，谎报瞒报，学员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学员进出管理

- 1、进校前需扫码并出示“随申码”绿码，配合值班人员进行测温（体温大于等于 37.3℃不得进校，并须告知身体健康状况）。
- 2、进校需配合值班人员核验 14 天行程码。
- 3、疫情防控期间，实施错峰进出学校，为避免人群聚集，将调整部分课程上课和下课时间。
- 4、陪同人员不得进校。
- 5、相关车辆（自行车、电瓶车）不得进校，可停靠在校门口公共区域。
- 6、进教室前，请至洗手间用流水洗手。

三、口罩佩戴指引

- 1、不戴口罩者不得进入校区。
- 2、学员应随身备用符合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标准或相当防护级别的口罩。在保持安全社交距离和通风的环境下，可以不佩戴口罩。
- 3、教室里与他人距离小于 1 米时，师生应佩戴口罩。



- 4、进入校区除教室外的室内公共区域（包含洗手间）须佩戴口罩。
- 5、上学及回家途中，须按照相关要求佩戴口罩。
- 6、若学员有过敏性鼻炎、皮炎、哮喘等特殊体质，推荐选择线上课程。

四、遵守规章制度

- 1、须在开课前提时签署健康申明。不得隐报、瞒报。未按时签署者，或违背健康申明者，将失去上课资格。
- 2、须配合每周现场检查 14 天行程码。
- 3、开课后，线上、线下课程形式不得调整。
- 4、若缺课，学员须提前向报名处请假，并告知动向。
- 5、若学员在开课前提，或在课程进行中，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则须等待符合条件后，才能进入教室。若学员因此申请退费，退费标准与以往相同。
- 6、须配合完成上海市教委、上海市静安文化进修学校、上海锦创歌德德语培训公告的其它疫情防控相关规定。
- 7、如发现疑似病例，将启动上海市静安文化进修学校应急处置流程，如发现确证病例，一律执行市教委及疾控部门的相关规定。

五、有关延班及退费的新规定：

- 1，对于目前来自采取全域封闭的中高风险地区，无法参加课程的学员，可以选择推迟课程，也可以选择退费。
- 2，对于来自中高风险的学员，须在上海完成 14 天隔离且完成 2 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才能参加课程。如学员已知无法完成在沪隔离及核酸检测，可以选择推迟课程，也可以选择退费。
- 3，对于学员出发地在开课前提十四天内成为中高风险的学员，可以选择推迟课程，也可以选择退费。

六、其它规定延用 2018 年 12 月 18 日版《参加培训的条件》

特别重申：

- 1，开课后学员非必要不离沪，开课后对于退费的规定参见 2018 年 12 月 18 日版《参加培训的条件》，且不得延班。
- 2、退费：开课当天之前，退还学费的 90%，收回教材；开课当天至课程进度完成三分之一课时前，退还学费的 50%；开课后课程进度完成三分之一课时之后，不退还学费。100 元报名费一律不退还，且需交还发票。

本人已仔细阅读上述条例（更新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确认并承诺执行。

承诺人签名：

签名日期：

